

2024年度
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部门（单位）

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拟定全校教育发展战略，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规。

(二) 拟定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教育体制和办学体制改革。

(三) 管理和指导学校基础教育工作;确保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工作成果。

(四) 管理学校教育经费;管理学校教育经费，执行财务管理制度。

(五) 负责和指导学校教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规划学校品德教育、体育卫生教育、艺术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负责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党政办公室、教务处、教育处、督导室、教科室、阳光服务中心、团委、工会、总务处、安保处 10 个职能部门。

(二) 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单位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57.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345.50	五、教育支出	35	4,103.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5.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08.00	本年支出合计	57	4,108.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4,108.00	总计	60	4,108.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08.00	3,762.50	0.00	345.5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103.00	3,757.50	0.00	345.5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807.06	3,461.56	0.00	345.5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3,705.73	3,360.23	0.00	345.5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1.33	10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95.94	29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95.94	29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08.00	3,159.59	948.41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103.00	3,159.59	943.41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807.06	3,159.59	647.47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3,705.73	3,159.59	546.14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1.33	0.00	101.33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95.94	0.00	295.94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95.94	0.00	295.94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57.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3,757.50	3,757.5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00	0.00	5.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62.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62.50	3,757.50	5.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762.50	总计	64	3,762.50	3,757.50	5.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757.50	3,159.59	597.90
205	教育支出	3,757.50	3,159.59	597.90
20502	普通教育	3,461.56	3,159.59	301.96
2050203	初中教育	3,360.23	3,159.59	200.6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01.33	0.00	101.3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95.94	0.00	295.94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95.94	0.00	295.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15.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85.70	30201	办公费	1.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4.6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83.2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74.38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4.90	30206	电费	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98	30207	邮电费	0.7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0.6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74	30211	差旅费	1.4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4.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5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3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4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94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3			
人员经费合计		3,115.22	公用经费合计					44.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5.00	5.00	0.00	5.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5.00	5.00	0.00	5.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5.00	5.00	0.00	5.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5.00	5.00	0.00	5.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4,108.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1.71 万元,增长 10.84%, 主要是因为本年学校扩招新招聘请老师导致的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108.0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3,762.50 万元, 占 91.59%;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占 0.00%; 事业收入 345.50 万元, 占 8.41%;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占 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占 0.00%;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108.00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3,159.59 万元, 占 76.91%; 项目支出 948.41 万元, 占 23.09%;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占 0.00%;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占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762.50 万元, 与上年相比, 增加 416.61 万元, 增长 12.45%, 主要是因为本年学校扩招新招聘请老师导致的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757.5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1.4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11.61 万元，增长 12.30%。主要原因是：本年学校扩招新招聘请老师导致的支出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757.5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3,757.50 万元，占 100.00%。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174.2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757.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02%，其中：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 4174.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0.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因单位人数变动及单位事权调整，预算跟随调整情况，缩减开支。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33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无法计算完成率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拨专项经费未进入年初预算。

3、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5.94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无法计算完成率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上级下拨专项经费未进入年初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59.5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115.2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8.60%，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85.70 万元。津贴补贴 44.67 万元。奖金 983.29 万元。绩效工资 574.3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4.9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8.9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0.6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4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74 万元。住房公积金 234.7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5 万元。

公用经费 44.3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40%，主要包括办公费 1.00 万元。电费 5.00 万元。邮电费 0.72 万元。差旅费 1.47 万元。劳务费 2.38 万元。委托业务费 2.00 万元。工会经费 17.43 万元。福利费 2.9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3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校未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我校未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费用。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费用。2024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包括：无因公出国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购买公车。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购买公车。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主要是无公务用车相关支出，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相关支出。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相关支出。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相关支出。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

无公务接待相关支出。2024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主要是未发生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5.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5.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无法计算完成率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拨专项经费未进入年初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非参公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00 万元，用于召开无会议，人

数 0 人，内容为无；开支培训费 9.81 万元，用于开展教职工培训，人数 148 人，内容为明德云学堂、新进教师培训、合唱指挥研修班等培训，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9.81 万元；举办其他活动等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 0 万元，主要是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5.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3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1.4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7.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7.2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2.3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2.3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5.89%。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 2024 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8 个，共涉及资金 948.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6 个 597.9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15.91%；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 个 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 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 0%。

（二）绩效评价结果。

2024 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5361.68 万元，执行数 41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62%，绩效自评得分 97.66 分，评价等级为“优”。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打造“有我”国旗下的思政课品牌

创新性地将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融入每周升旗仪式“国旗下的讲话”环节，引导党员教师、青年骨干带头学习宣讲，2024 年度共计宣讲 32 次。

二是开展“同心”全员大家访活动

建立全员参与的家访工作机制，成立“湘郡培粹家长学校”，组建“湘郡培粹冯洪家庭教育工作室”并开展相关活动。全年共

计家访 430 余户家庭，参与老师达 844 人次。

三是设立“先锋”党员示范岗

设立“悦心坊”“向阳驿站”“心语坊”“同心圆”四个支部工作坊，由党员教师轮流值班，为学生答疑解惑，做好心理健康教育替补。全年参与的党员老师达 278 人次，接待学生 610 人次。

四是构建“拔粹”小初高贯通培养体系

探索构建小初高拔尖创新人才贯通培养模式，成立拔尖创新人才早期培养研究中心，借助长郡教育集团资源、平台的优势，整合教育资源，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五是建设“叁粹”课程体系

建设了以“粹”真知国家课程、“粹”综合地方课程、“粹”特色校本课程为主题的三大课程体系，满足学生专业知识和个性发展需求。

六是实施“双翼”德育活动

依托“班主任节”系列活动和德育研讨会活动，激发工作热情，提升管理艺术，促进专业发展。2024 年，我校德育团队荣获“青年文明号”称号。

七是擦亮“乒乓”基地校名片

我校是长沙市乒乓球后备人才基地学校，学校乒乓球队成绩斐然。在今年的全国中学生乒乓球系列比赛中，我校共获得 3

金2银3铜、一次团体总分全国第一、一次团体总分全国第三的好成绩。每周1节进入课表的乒乓球课成为了孩子们的最爱。

八是推出“烹饪”系列劳动课程

打造高品质特色烹饪课堂，邀请名厨亲临课堂教授美食制作流程，作为长沙市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学校，积极开发和实施基于五育并举的“五板块四融合”劳动课程。

九是携手“护行”安全升级

市级“护学岗”全面实现特警、交警、内保护岗、城管守护、保安站岗、校领导巡岗、行政干部定岗、家长志愿者上岗、学生志愿者上线的安全护学模式。

十是首创“医教协同”育人示范

我校与湖南省人民医院、湖南省脑科医院、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等联动，发挥在学生身体健康保障、心理健康知识传播、心理危机干预和近视防控的重要作用。

十一是升级“粹质帮扶”城乡携手共赢

与湘西三校、宁乡东湖塘中学组建教研共同体，提供“组团式”帮扶服务，学校获评长沙市“开展城乡初中结对共建工作表现突出的学校”。今年暑假，学校党总支书记罗清华在全省“帮扶大湘西地区基础教育扩优提质工作推进会”上做典型发言。

十二是优化“1+2+N”课后服务模式

“1”指每天开设一节辅导答疑或拓展指导课，“2”指开设

烹饪和乒乓球两门特色课后服务课程，“N”指开设的以“粹”文化为核心的 20 多门社团课程。

十三是树立身边“榜样”宣传优秀典型

推选“本周旗手”与“每周一星”，宣传新时代好少年，以身边榜样的力量激励学生，形成了“人人争先”的良好氛围，帮助学生从树立小目标到逐步实现大成长。

十四是抓实“月习一礼一习惯”活动

以“长沙市中小学生文明十小事”为指导，结合校情，借助多元渠道，将习惯养成教育落细落实，助力学生文明素养稳步提升。2024 年共举行 8 次主题活动，共表彰学生 246 人次，推动校园文明蔚然成风。

十五是组织“问题导向型”书记校长面对面

搭建学校与学生直接沟通、共谋发展的平台，面对面倾听学生的期望与建议，增强学生主人翁意识，推动学校决策的优化，全年共举行“问题导向型”书记校长面对面活动 5 次。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一是项目绩效指标不够量化、细化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绩效指标不够量化、细化。如：教学业务成本未明确定量和定性考核的具体内容，未多层次进行分析。

原因剖析:年初绩效目标设置未完全依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

细化、量化，且对绩效目标的理解不够准确。

二是在职在编人员数超编制数

2024年我校在职在编人员数超编制数，具体为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长沙市教育局核定我校2024年编制人数为117人，我校实际在职在编人数为153人，人员控制率130.77%。

问题原因：由于我校2022年根据市委市政府统筹部署，学校正式改制为长沙市教育局直属公办学校，本身在职人员较多，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长沙市教育局共同核定发放的编制数量不够。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强化预算计划管理

合理统筹预算安排，不断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确保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相统筹，积极与主管部门对接，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责任意识，切实加强组织和领导，确保在申报项目预算时制定明确、细化、量化、合理的绩效目标，将绩效管理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等财政管理全过程。

二是严格控制人员入口，部门协同持续发力

超编单位“只出不进”，促使人员总数逐步回归到编制之内；满编单位“先出后进”，不得突破现有编制数额；空编单位“按需进人”，适当留有余地。通过严把入口，确保不论是公开招录(聘)、军转安置还是人员调整调动、干部任命，都控制在编制部门核定

的编制范围内。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重点项目支出，为常规性项目开支。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对绩效目标完成度高、社会效益显著的项目予以优先保障，对执行进度慢、绩效目标偏离度大的项目压缩或取消预算安排，推动资金向高效领域集中。

二是调整支出结构，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集中财力保障教育主业发展，特别是师资建设、教学设备更新等重点领域，确保支出结构与教育高质量发展目标相匹配。

三是加强资金管理，完善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强化绩效目标设定、运行监控和结果应用，推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与绩效深度融合，提升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

四是健全制度建设，依据评价反馈，修订完善项目支出管理办法、绩效评价操作规程等制度，明确各方职责，强化责任追究，构建“以评促管、以评促改”的长效机制，推动部门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持续提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

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二十、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初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十一、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职业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通过体育彩票公益金安排的、专门用于体育事业的专项资金支出，包括全民健身活动、体育竞赛、青少年体育发展、体育场馆建设维护等公共体育服务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

2024 年度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绩效意识和支出责任，提高各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水平，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长财绩〔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市直预算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5〕1号）等文件规定和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有关要求，本单位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对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创办于1989年，是改革开放以来长沙市创办最早的一所民办完全中学，始终秉持“立校为公、办学为民、磨血育人、为国培粹”的办学理念。2016年，

学校开始与长郡中学深度合作，精心打造管理团队、教师团队、服务团队，成为长郡中学优质生源基地，实现了跨越式发展。2022年，根据市委市政府统筹部署，学校正式转制为长沙市教育局直属公办学校。

1. 职能职责

拟定全校教育发展战略，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国家政策、法规；拟定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办学体制改革；管理和指导学校基础教育工作；确保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工作成果；管理学校教育经费，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负责和指导学校教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规划学校思政品德教育、体育卫生教育、艺术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负责做好校园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及学校安全保卫工作。

2. 机构设置

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以下简称“我校”）内设机构包括：党政办公室、教务处、教育处、督导室、教科室、阳光服务中心、团委、工会、总务处、安保处10个部门。

3. 人员情况

根据市教育局所属公办学校（单位）2023-2024学年教职工编制等有关事项核定情况表批复核定教职工编制数为117人，2024年年末实际在职在编人数153人，学生人数1,984人。

（二）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

范围等

我校2024年收支4,108.00万元，较2023年收支3,706.29万元增加401.71万元，增幅10.84%。具体体现如下：

我校2024年总收入合计4,108.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3,757.50万元，占比91.4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5.00万元，占比0.12%；事业收入345.50万元，占比8.41%。

我校2024年总支出为4,108.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3,159.59万元，占总支出的76.91%，主要用于全体职工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奖金等人员经费以及水电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为948.41万元，占总支出的23.09%，主要用于教学业务成本、2024年下半年市直学校安保、物业项目经费、2024年运行保障经费、精粹楼2024年租赁费、秋季学期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等方面。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的主要用途及范围

我校2024年度基本支出3,159.5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115.22万元、公用经费44.37万元。基本支出使用方向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3,115.22万元，主要用于开支人员基

本工资、津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7 万元，主要用于开支水电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三公”经费支出

我校2024年度“三公”经费预算金额0元，2024年度“三公”经费决算金额0元。

(二) 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我校 2024 年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104.16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为 480.48 万元，具体为教学业务成本 480.48 万元；年中调整追加预算 623.68 万元；实际支出 943.41 万元，指标结余 160.76 万元，预算执行率 85.44 %。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我校 2024 年度项目支出共计 943.41 万元，主要用于教学业务成本、2024 年下半年市直学校安保、物业项目经费、2024 年运行保障经费、精粹楼 2024 年租赁费、秋季学期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等方面。项目支出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内容	支出金额（万元）
1	教学业务成本	345.50
2	2023 年度应急、消防、反恐、禁毒等 2023 年度应急、消防、反恐、禁毒等安全工作补助经费	5.00
3	2024 年教育支出资金	6.00
4	2024 年军训补助经费	3.30
5	2024 年特色教育经费	7.00

序号	项目内容	支出金额（万元）
6	2024年下半年市直学校安保、物业项目经费	120.09
7	2024年运行保障经费长教函〔2024〕86号	96.20
8	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1.46
9	公用经费补助资金（中央资金）	79.36
10	关于下达2024年第一批科教支出资金长财教〔2024〕3号	10.00
11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中央资金）	3.00
12	精粹楼2024年租赁费（长教函〔2024〕195号）	59.00
13	精粹楼租金（长教函〔2024〕54号）	15.73
14	秋季学期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81.43
15	秋季学期义务教育作业本费	2.00
16	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公用经费补助）	0.31
17	网络安全建设（长教函〔2024〕64号）	11.90
18	网络及信息化升级改造（长教函〔2024〕64号）	30.97
19	五有四化国家级教学成果推广（长教函〔2024〕55号）	1.64
20	湘郡培粹实验中学关于改造建设南校门设施设备采购（长教函〔2024〕64号）	14.83
21	义务教育作业本费	1.90
22	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文粹楼扩班教室维修（长教函〔2024〕120号）	27.52
23	直饮水维保服务费（长教函〔2024〕54号）	9.26
总计		943.41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规范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合规性，我单位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对专项资金的管理制度进行了详细规定，专项资金确保专账核算、专款专用，实行“谁使用、谁负责”的责任追究机制。学校严格遵守相关财政规章制度，严格开支范围和标准，严格执行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属于政府采购范围的项目，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实行政府采购。严禁将专项资金用于平衡预算、发放人员工资福利以及冲抵地

方应承担的支出；严禁滞留、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套取专项资金。

三、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

学校基本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学校领导班子成员组成，负责确定学校布局、审定校园规划，审查设计方案，监督招标投标，检查建设工程质量，参与竣工验收，进行项目竣工审计的审核，检查、督促学校做好校舍的使用维护和管理，培训学校基本建设管理人员等工作。

（1）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相关规定。对于工程类项目资金超过 400 万元、货物类和服务类项目资金超过 200 万元的项目均委托招标代理公司通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投标。对于 100 万元--400 万元的工程类项目和 50 万元—200 万元的货物及 80 万元—200 万元的服务项目均委托招标代理公司按照政府采购流程办理。同时，学校还规范了学校内部采购和招投标流程，建立了集体议价制度和项目经费审计结算制度，全面实施项目验收制度。

（2）建立项目资金拨付制度。按照项目进度分期分批次拨付项目资金。工程进度付款：①发改委立项项目：签订合同支付合同价款的 20%，工程量完成 70%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50%，通过监理方、建设方办理竣工验收后，支付至合同价

款的 70%,经市财政评审中心对工程结算审核后按结算金额予以付清, 质量保证金在期满后(一年)一次性予以付清。

②政府采购项目: 签订合同支付合同价款的 30%, 办理竣工验收后, 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70%,财评中心对工程结算审核后, 按结算金额支付至 97%, 余下 3%作为质量保证金在期满后(一年)一次性予以付清。 货物进度付款: 在合同规定期内货物送到及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5%,余下 5%作为质量保证金在期满后(一年)一次性予以付清。

(二) 项目管理情况

1.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保障项目的有效实施, 我单位制定了《学校内部控制制度》, 主要内容包括了预算业务控制、收支业务控制、政府采购业务控制、资产控制等。项目支出的相关工作均参照以上制度执行, 做到事前有研究、事中事后均有监督。在项目管理中, 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和规定, 每笔项目开支都做到按照程序进行审批, 对于项目的重大资金安排或重要事项, 及时召开研讨会议或者党组会的方式作出决定, 实行集体决策确定, 分管财务工作的领导审批。

2.项目实施管理情况

我校严格按照制度要求, 遵守制度流程, 确保专款专用。并且按照项目建立的项目监控小组, 实时进行检测管理。各

个项目安排有专人负责（至少两人），纪检全程监管，内控制度健全，确保项目建设廉洁高效。

（1）根据单位基本建设规划精神，总务处在征求各相关部门意见的基础上提出相应需求，上报总务处主任，后勤副校长，校长审批后，校务会讨论，党总支委会决策，确定项目立项。根据上级有关精神，总务处委托项目设计单位和预算编制单位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经后勤副校长、校长审批后，上报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审批，根据批复的“项目初步设计概算”和勘察，设计，监理，施工招标核准批复，合理完善施工图纸和招标清单，经后勤副校长、校长确定后，通过抽取委托招标代理单位完成各项招标任务，完成招标后签订合同。总务处根据相关管理规定，协调组织好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完成施工任务。最后，总务处组织项目负责人、财务及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等进行工程验收，向相关政府部门申报各项竣工材料，进行竣工验收备案工作。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单位，使用部门、相关部门（水、电、气、消防）等进行工程交接和设备交接。

（2）学校根据单位管理规定，协调组织好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完成施工任务，在此过程中完成相关施工手续的办理工作（如施工许可证、各项施工备案等），按《项目经济变更管理办法》，经后勤副校长、校长确定后，正确

做好洽商变更工作，做好“预算、工期、质量、安全”四控制，同时收集整理好《招标文件》〈勘察合同〉〈设计合同〉〈监理合同〉〈施工总承包合同〉〈施工许可证〉〈备案表〉等工程资料。日常检查过程中，做好相关的工程进度记录，对于发现的问题，会同施工方一起出具整改意见书等。

(3) 项目竣工后，总务处组织项目负责人、财务及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等进行工程验收，向相关政府部门申报各项竣工材料，进行竣工验收备案工作。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单位、使用部门、相关部门（水、电、气、消防）等进行工程交接和设备交接。

四、资产管理情况

1、为规范管理资产，制定了《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资产管理制度》并严格按制度执行。学校还成立了专门的资产清查工作小组，由总务处主任负责组织定期对全校的资产进行系统的盘查。严格按资产配置计划购置资产，规范财政资金的使用，对于超过使用年限不能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严格按相关程序处置报废。

2、学校资产由后勤副校长负责，总务处主任具体落实。总务处下设财务室、保管室。教学楼、体育馆、图书馆、食堂、学生公寓等均按照“谁使用、谁管理”的原则配备实物管理负责人。

3、我校资产管理已加入长沙市财政局资产管理系统，资产管理每月与财务对账，及时将固定资产录入资产管理系统中，并每月录入资产负债表。每年遵循长沙市财政局的资产配置制度并上报配置计划，严格按照上报计划进行采购。

4、强化资产管理意识，加强对资产管理的概念、采购、登记、移交、报废等内容和程序的学习，强化学校领导和教职员工的资产管理的意识，增强学校教职员工主动参与资产管理的自觉性，建立健全资产管理的相关制度，规范资产管理采购、使用、维护、处置等环节的流程和责任，建立权责清晰的资产管理运行机制,推进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不断提高资产管理水平。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我校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5.00万元，实际支出5.00万元，指标结余0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类型为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支出内容为青少年竞技体育人才基地。具体详见附件4。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年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一）打造“有我”国旗下的思政课品牌

创新性地将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融入每周升旗仪式“国旗下的讲话”环节，引导党员教师、青年骨干带头学习宣讲，2024年度共计宣讲32次。

（二）开展“同心”全员大家访活动

建立全员参与的家访工作机制，成立“湘郡培粹家长学校”，组建“湘郡培粹冯洪家庭教育工作室”并开展相关活动。全年共计家访430余户家庭，参与老师达844人次。

（三）设立“先锋”党员示范岗

设立“悦心坊”“向阳驿站”“心语坊”“同心圆”四个支部工作坊，由党员教师轮流值班，为学生答疑解惑，做好心理健康教育替补。全年参与的党员老师达278人次，接待学生610人次。

（四）构建“拔粹”小初高贯通培养体系

探索构建小初高拔尖创新人才贯通培养模式，成立拔尖创新人才早期培养研究中心，借助长郡教育集团资源、平台的优势，整合教育资源，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五）建设“叁粹”课程体系

建设了以“粹”真知国家课程、“粹”综合地方课程、“粹”特色校本课程为主题的三大课程体系，满足学生专业知识和个性发展需求。

（六）实施“双翼”德育活动

依托“班主任节”系列活动和德育研讨会活动，激发工作热情，提升管理艺术，促进专业发展。2024年，我校德育团队荣获“青年文明号”称号。

（七）擦亮“乒乓”基地校名片

我校是长沙市乒乓球后备人才基地学校，学校乒乓球队成绩斐然。在今年的全国中学生乒乓球系列比赛中，我校共获得3金2银3铜、一次团体总分全国第一、一次团体总分全国第三的好成绩。每周1节进入课表的乒乓球课成为了孩子们的最爱。

（八）推出“烹饪”系列劳动课程

打造高品质特色烹饪课堂，邀请名厨亲临课堂教授美食制作流程，作为长沙市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学校，积极开发和实施基于五育并举的“五板块四融合”劳动课程。

（九）携手“护行”安全升级

市级“护学岗”全面实现特警、交警、内保护岗、城管守护、保安站岗、校领导巡岗、行政干部定岗、家长志愿者

上岗、学生志愿者上线的安全护学模式。

（十）首创“医教协同”育人示范

我校与湖南省人民医院、湖南省脑科医院、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等联动，发挥在学生身体健康保障、心理健康知识传播、心理危机干预和近视防控的重要作用。

（十一）升级“粹质帮扶”城乡携手共赢

与湘西三校、宁乡东湖塘中学组建教研共同体，提供“组团式”帮扶服务，学校获评长沙市“开展城乡初中结对共建工作表现突出的学校”。今年暑假，学校党总支书记罗清华在全省“帮扶大湘西地区基础教育扩优提质工作推进会”上做典型发言。

（十二）优化“1+2+N”课后服务模式

“1”指每天开设一节辅导答疑或拓展指导课，“2”指开设烹饪和乒乓球两门特色课后服务课程，“N”指开设的以“粹”文化为核心的20多门社团课程。

（十三）树立身边“榜样”宣传优秀典型

推选“本周旗手”与“每周一星”，宣传新时代好少年，以身边榜样的力量激励学生，形成了“人人争先”的良好氛围，帮助学生从树立小目标到逐步实现大成长。

（十四）抓实“月习一礼一习惯”活动

以“长沙市中小学生文明十小事”为指导，结合校情，

借助多元渠道，将习惯养成教育落细落实，助力学生文明素养稳步提升。2024年共举行8次主题活动，共表彰学生246人次，推动校园文明蔚然成风。

（十五）组织“问题导向型”书记校长面对面

搭建学校与学生直接沟通、共谋发展的平台，面对面倾听学生的期望与建议，增强学生主人翁意识，推动学校决策的优化，全年共举行“问题导向型”书记校长面对面活动5次。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绩效指标不够量化、细化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绩效指标不够量化、细化。如：教学业务成本未明确定量和定性考核的具体内容，未多层次进行分析。

原因剖析:年初绩效目标设置未完全依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细化、量化，且对绩效目标的理解不够准确。

（二）在职在编人员数超编制数

2024年我校在职在编人员数超编制数，具体为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长沙市教育局核定我校2024年编制人数为117人，我校实际在职在编人数为153人，人员控制率130.77%。

问题原因：由于我校2022年根据市委市政府统筹部署，

学校正式改制为长沙市教育局直属公办学校，本身在职人员较多，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长沙市教育局共同核定发放的编制数量不够。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强化预算计划管理

合理统筹预算安排，不断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确保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相统筹，积极与主管部门对接，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责任意识，切实加强组织和领导，确保在申报项目预算时制定明确、细化、量化、合理的绩效目标，将绩效管理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等财政管理全过程。

（二）严格控制人员入口，部门协同持续发力

超编单位“只出不进”，促使人员总数逐步回归到编制之内；满编单位“先出后进”，不得突破现有编制数额；空编单位“按需进人”，适当留有余地。通过严把入口，确保不论是公开招录（聘）、军转安置还是人员调整调动、干部任命，都控制在编制部门核定的编制范围内。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校积极组织实施了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健全了资金、项目管理制度，规范了实施程序，对实施情况进行了年度考核和评价，较好的完成了年度任务。按照预算

执行、成本、产出、效益四方面进行了总体评价，本次自评得分 97.66 分。

绩效自评结果将根据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上报主管部门长沙市教育局。

十二、附件

- 1、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2、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3、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教育业务成本
-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长沙市湘郡培粹实验中学

2025 年 4 月 17 日